

DB42

湖北省地方标准

DB42/T XXXXXX—2025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技术规程

Technical guidelines for basic statistics of urban territorial space monitoring results

（征求意见稿）

2025 – XX – XX 发布

2025 – XX – XX 实施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1

 4.1 统计原则 1

 4.2 统计单元 1

 4.3 统计指标 2

 4.4 统计内容 3

 4.5 统计成果要求 3

5 统计流程 3

 5.1 数据预处理 4

 5.2 统计计算 4

 5.3 统计成果生成 5

 5.4 质量检查 5

6 标准实施及评价 5

附录 A （规范性）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内容 6

附录 B （规范性）基本统计报表内容 14

附录 C （资料性）基本统计报告格式要求 31

附录 D （资料性）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 32

参考文献 3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湖北省地理国情监测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湖北省自然资源厅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XXX、XXX、XXXX。

本文件实施应用中的疑问，可咨询湖北省自然资源厅，联系电话：027-XXXXXXXX，邮箱：XXXXXXXX；对本文件的有关修改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湖北省地理国情监测中心，联系电话：027-XXXXXXXX，邮箱：XXXXXXXX。

引 言

基本统计是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工作的重要内容。通过开展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可进一步掌握城市建设总量、用地结构、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等情况，可为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提供支撑。为保障我省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工作的规范统一，特制定本文件。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工作的基本要求、统计流程等。
本文件适用于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39613 地理国情监测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TD/T 1064 城区范围确定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 urban territorial space monitoring

聚焦城市国土空间治理中公共服务、生活宜居、交通便捷、安全韧性等情况，以土地利用现状为依据，在变更调查成果地类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相关地类，确定监测要素的空间位置、占地范围、面积（长度）、相关属性等，并监测其变化情况，掌握城市建设总量、用地结构、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等情况。

基本统计 basic statistics

对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数据成果进行整理、分类、汇总等。

城区监测范围 urban monitoring area

按照TD/T 1064划定的城区范围和国土变更调查确定的城市范围的并集。

4 基本要求

4.1 统计原则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工作应遵循如下原则：

- a) 客观性。以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数据成果为基础，确保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
- b) 一致性。同一类数据源应统计标准和计算口径相同；
- c) 适宜性。可结合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规范的调整和实际工作需要，适当调整统计指标与统计内容。

4.2 统计单元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单元包括：

- a) 行政区划单元。包括市级、县级、乡镇级及其他行政管理区；
- b) 城区监测范围。

4.3 统计指标

4.3.1 点状要素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点状要素的基本统计指标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点状要素基本统计指标

数据类型	统计指标	单位	指标含义
点状要素	个数	个	统计单元内点状要素的个数。
	密度	个/平方千米	统计单元内点状要素个数与统计单元面积的比值。若统计单元内某点状要素个数为 C ，统计单元面积为 S ，则点状要素密度 $CD=C/S$ 。

4.3.2 线状要素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线状要素的基本统计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 2 线状要素基本统计指标

数据类型	统计指标	单位	指标含义
线状要素	长度	米、千米	统计单元内线状要素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参考椭球面上的长度。
	密度	千米/平方千米、 米/平方千米	统计单元内线状要素长度与统计单元面积的比值。若统计单元内某线状要素长度为 L ，统计单元的面积为 S ，则线状要素密度 $LD=L/S$ 。

4.3.3 面状要素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面状要素的基本统计指标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 3 面状要素基本统计指标

数据类型	统计指标	单位	指标含义
面状要素	个数	个	统计单元内面状要素的个数。
	面积	平方米、平方千米	统计单元内面状要素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参考椭球上的面积。
	占比	用百分比表示	统计单元内面状要素面积与统计单元面积的比值。占比是统计对象占所在统计单元面积的比重。若统计单元内某面状要素面积为 P ，统计单元的面积为 S ，则面状要素占比 $SD=P/S \times 100\%$ 。
	构成比	用百分比表示	统计对象内部各组成部分在整体中所占的比重。即子类占其父类的比重。若父类内有 n 个子类，每类面积为 $S_1, S_2, \dots, S_n$ ，对于第 i （ $1 \leq i \leq n$ ）个子类，面状要素构成比 $SR_i = s_i / (S_1 + S_2 + \dots + S_n) \times 100\%$ 。
	密度	个/平方千米	统计单元内面状要素个数与统计单元面积的比值。若统计单元内某面状要素个数为 N ，统计单元面积为 S ，则点状要素密度 $ND=N/S$ 。

4.4 统计内容

统计湿地、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矿用地、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特殊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土地等一级类的面积、占比，统计下属二级类的面积、构成比，统计城区监测范围的面积、占比，反映城市用地结构等情况。

统计城镇住宅用地、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科教文卫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公园与绿地、特殊用地、轨道交通用地、公路用地、交通服务场站用地、机场用地、水工建筑用地等二级类下的三级类的个数、面积、密度等，反映城市服务功能等情况。

统计建（构）筑物、安全应急、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室外滑雪场、水域网络、道路网络等二级类下的三级类的个数、长度、面积、密度等，反映城市建设总量、基础设施等情况。

统计内容应符合附录A的规定。

4.5 统计成果要求

4.5.1 数学基础

4.5.1.1 大地基准应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4.5.1.2 高程基准应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4.5.2 内容与格式

4.5.2.1 基本统计成果应包括基本统计数据集、基本统计报表及基本统计报告。

4.5.2.2 各类成果的名称中应包含统计单元、年份信息。

4.5.2.3 基本统计数据集成果采用文件地理数据库格式。基本统计数据集应包括开展统计所必需的及与统计报表成果直接相关的数据集。

4.5.2.4 基本统计报表成果采用WPS表格文件格式。报表成果的具体内容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4.5.2.5 基本统计报告成果采用WPS文档文件格式。基本统计报告应在统计数据集、统计报表的基础上编写完成。报告成果的内容宜符合附录C的规定。

4.5.3 精度要求

4.5.3.1 数据集成果、报表成果中长度单位采用米、面积单位采用平方米；报告成果中长度单位采用千米，面积单位采用平方千米；均采用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4.5.3.2 占比、构成比指标采用百分比形式表示，采用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4.5.3.3 点状要素、面状要素的密度单位采用个/平方千米；数据集成果、报表成果中线状要素的密度单位采用米/平方千米，报告成果中线状要素的密度单位采用千米/平方千米；均采用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5 统计流程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流程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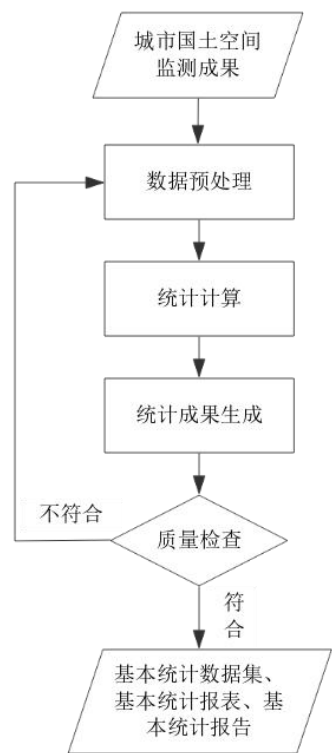


图1 基本统计流程

5.1 数据预处理

数据预处理工作包括：

- a) 要素几何中心提取及合并。对按面采集的要素，提取面状要素多边形的中心点，合并到相应的点状要素数据图层；将城市内涝积水点线状要素，提取中心点，合并到相应的点状要素图层；
- b) 统计单元提取。从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中提取各级行政区划单元。从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成果中提取城区监测范围。

5.2 统计计算

按照附录A规定的统计单元，开展城区监测范围的面积、占比等指标的统计，开展湿地、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矿用地、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特殊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土地等一级类及下属二级类的面积、占比、构成比等指标的统计，生成城区监测范围、城市用地结构统计结果，计算结果对应填入附录B中附表B.2~B.3。

按照附录A规定的统计单元，开展城镇住宅用地、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科教文卫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公园与绿地、特殊用地、轨道交通用地、公路用地、交通服务场站用地、机场用地、水工建筑用地等二级类下的三级类的个数、面积、密度等指标的统计，生成住宅情况、就学教学情况、医疗情况、社会福利情况、文体活动情况、交通情况、公用设施情况、机关团体情况、公园与绿地情况、殡葬设施情况、水利设施情况统计结果，计算结果对应填入附录B中附表B.4~B.17。

按照附录A规定的统计单元，开展建（构）筑物、安全应急、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水域网络、道路网络、室外滑雪场等二级类下的三级类的个数、长度、面积、密度等指标的计算，生成城市安全韧性情况、建筑情况、城市更新情况、水域网络情况、道路网络情况、室外滑雪场情况统计结果，计算结果对应填入附录B中附表B.18~B.23。

5.3 统计成果生成

按4.5小节要求，整理生成基本统计数据集、基本统计报表及基本统计报告等成果。

5.4 质量检查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成果的质量检查内容与要求应按照 GB/T 39613 的规定执行。

6 标准实施及评价

6.1 应结合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工作安排及工作实际,做好标准实施准备工作,包括标准实施的方案准备、组织准备、知识准备、手段准备和物质条件准备等。

6.2 标准行业主管部门应在标准正式实施前完成标准实施方案编制。对于开展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工作的地市州，应按照本规程的内容开展统计。

6.3 标准正式发布后，应按照标准归口单位要求，针对相关方开展宣贯、培训。本文件的相关方包括城市国土空间监测相关管理单位、承担单位及质量检查单位。

6.4 标准实施机构应按照标准实施方案，在规定的时间节点组织标准实施检查，标准实施检查的主要内容包括：

a) 检查标准实施方案的落实情况，应逐条检查标准实施内容的落实，并记录未实施内容的理由或原因；

b) 检查标准实施的支持手段和物质条件的落实情况。

6.5 标准实施过程中，应做好标准实施验证记录，畅通标准实施信息采集的方式方法和反馈渠道，定期整理并处理收集到的意见建议。

6.6 标准实施满1年后，应对照标准实施方案，开展标准实施效果分析评价，总结实施经验成效，梳理存在的薄弱环节。标准实施评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6.7 标准实施的评价内容包括：

a) 从技术进步、质量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规范秩序、效率提高、节约费用、节省时间、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开展有益性评价；

b) 对标准实施带来的问题进行评价。

6.8 应适时向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标准归口管理单位反馈情况，提出标准推广、修改、补充、完善或者废止等意见建议。

6.9 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相关示例见附录D。

附 录 A
(规范性)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内容

表A.1给出了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内容。

表 A. 1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内容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0	湿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303	红树林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湿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湿地面积
		0304	森林沼泽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306	灌丛沼泽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402	沼泽湿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6	内陆滩涂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8	沼泽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1	耕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101	水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耕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耕地面积
		0102	水浇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103	旱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2	园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201	果园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园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园地面积
		0202	茶园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203	橡胶园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204	其他园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3	林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301	乔木林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林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林地面积
		0302	竹林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305	灌木林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307	其他林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4	草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401	天然牧草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草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草地面积
		0402	人工牧草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404	其他草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商业服务业用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0508	物流仓储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6	工矿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601	工业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工矿用地各二级类用地面积/工矿用地面积
		0602	采矿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603	盐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07	住宅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城镇住宅用地面积/住宅用地面积
				070101	商品住房（地上）	城区监测范围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商品住房（地上）面积/城镇住宅用地面积
				070102	保障性住房（地上）	城区监测范围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保障性住房（地上）面积/城镇住宅用地面积
		0702	农村宅基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农村宅基地用地面积/住宅用地面积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08H1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面积/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8H101	公安派出所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科教文卫用地 面积/公共管理与公共 服务用地面积
				08H201	文化艺术场馆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H211	高等院校	市级行政单 元、区级行政 单元	个数 面积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 “TYPE”属性统计高 等院校各类型的个数， 按“IFTC”属性统计高 等教育院校中职业教 育院校的个数和面积。
				08H212	中等职业学校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 单元	个数 面积	
				08H213	中小学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 “TYPE”属性统计中 小学各类型的个数。
				08H214	幼儿园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H215	特殊教育学校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 单元	个数 面积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 “TYPE”属性统计特 殊教育学校各类型的 个数。
				08H216	专门学校(工读 学校)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 单元	个数 面积	
				08H221	医院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 “TYPE”“GRADE” 属性统计医院各类型、 等级的个数，按“IFTC” 属性统计县（区）级及 以上医院的个数。
				08H221 A	方舱医院	市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08H222	社区卫生服务 设施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 “TYPE”属性统计社 区卫生服务设施各类型 的个数。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8H223	养 老 设 施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H224	社 区 文 化 活 动 设施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社区文化活动设施各类型（等级）的个数。
				08H225	体 育 场 馆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IFFF”和“TYPE”属性统计体育场馆中足球场地设施各类型的个数。
				08H226	儿 童 社 会 福 利 设施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H227	残 疾 人 福 利 设施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公共设施用地面积/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080901	消防站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消防站各类型的个数。
				080902	自 来 水 厂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单元、乡镇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密度	
				080903	污 水 处 理 厂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单元、乡镇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密度	
				080904	垃 圾 集 中 处 理 设施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垃圾集中处理设施各类型的个数。
				080905	邮 政 局（所）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0906	供热厂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密度	
		0810	公园与绿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公园与绿地面积/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0810A	广场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81001	公园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081002	绿地	城区监测范围	面积	
09	特 殊 用 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占比	
				090001	殯 葬 设 施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殡葬设施各类型的个数。
10	交通运 输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占比	
		1001	铁路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铁路用地面积/ 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轨道交通用地 面积/交通运输用地面 积
				100201	轨 道 交 通 站 点 （ 地 铁 站 ）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单元	个数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轨道交通站点（地铁站）各类型的个数。
		1003	公路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公路用地面积/ 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00301	高 速 公 路 服 务 区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密度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城镇村道路用 地面积/交通运输用地 面积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交通服务场站 用地面积/交通运输用 地面积
				100501	公 共 停 车 场（地上）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100502	公 共 停 车 楼（地上）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100503	对 外 交 通 场 站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对外交通场站各类型的个数。
				100504	公 共 交 通 场 站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公共交通场站各类型的个数。
		1006	农村道路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 构成比	构成比=农村道路用地 面积/交通运输用地面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积
		1007	机场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机场用地面积/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00701	机场	市级行政单元	个数面积	除总个数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机场各类型的个数。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港口码头用地面积/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管道运输用地面积/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1101	河流水面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水域及水利设施各二级类用地面积/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面积
		1102	湖泊水面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3	水库水面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4	坑塘水面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7	沟渠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10901	水电站	市 级 行 政 单 元、区 级 行 政 单 元	个数面积密度	
12	其他土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占比	
		1201	空闲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构成比=其他土地二级类用地面积/其他土地面积
		1202	设施农用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203	田坎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204	盐碱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205	沙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206	裸土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207	裸岩石砾地			市级行政单元	面积构成比	
13	其他	1301	建（构）筑物					
				130101	单 体 房 屋 建 筑	城区监测范围	占地面积	城区建筑密度=占地面积/城区监测范围面积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地上)		建筑总面积 城区建筑密度 超高层建筑数量 房屋套(间)数	
		1302	安全应急					
				130206	城市内涝积水点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130207	应急避难场所(地上)	城区监测范围	个数 面积 密度	
		1303	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			城区监测范围	面积	除总面积外，还需按“TYPE”属性统计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各更新改造类型的面积。
		1304	室外滑雪场					
				130401	室外滑雪场(含附属设施)	市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130A	水域网络					
				130A01	河流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长度 密度	
				130A02	水渠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长度 密度	
				130A03	湖泊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130A04	水库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个数 面积	
				130A05	坑塘			
		130B	道路网络					
				130B01	铁路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长度 密度	
				130B02	公路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长度 密度	除总长度外，还需按照类型、技术等属性项进行长度统计。
				130B03	城市道	市级行政单	长度	除总长度外，还需按照

统计对象						统计单元	统计指标	计算说明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路	元、区级行政单元	城区道路网密度	类型属性项进行长度统计。 城区道路网密度=道路网里程/城区监测范围面积；道路网里程为快速度、主干路、次干路、支路的总里程。
				130B04	乡村道路	市级行政单元、区级行政单元	长度密度	
				130B05	匝道	城区监测范围	长度密度	
注：对于公安派出所、文化艺术场馆、中小学、幼儿园、医院、社区卫生服务设施、养老设施、社区文化活动设施、体育场馆、儿童社会福利设施、残疾人福利设施、消防站、邮政局（所）、轨道交通站点（地铁站）密度的计算，将面状要素转换为点状要素，合并到相应的点状要素图层，按点状要素密度的计算方法计算。								

附 录 B
(规范性)
基本统计报表内容

表B.1给出了基本统计报表的清单表，表B.2～B.23给出了各统计表的表格样式。

表 B. 1 基本统计报表清单表

基本统计报表的表号	名 称	表格样式
表 1	城区监测范围统计表	表 B.2
表 2	城市用地结构统计表	表 B.3
表 3	住宅情况统计表	表 B.4
表 4	就学教育情况统计表	表 B.5、表 B.6
表 5	医疗情况统计表	表 B.7
表 6	社会福利情况统计表	表 B.8
表 7	文体活动情况统计表	表 B.9
表 8	交通情况统计表	表 B.10、表 B.11
表 9	公用设施情况统计表	表 B.12、表 B.13
表 10	机关团体情况统计表	表 B.14
表 11	公园与绿地情况统计表	表 B.15
表 12	殡葬设施情况统计表	表 B.16
表 13	水利设施情况统计表	表 B.17
表 14	城市安全韧性情况统计表	表 B.18
表 15	建筑情况统计表	表 B.19
表 17	城市更新情况统计表	表 B.20
表 18	水域网络情况统计表	表 B.21
表 19	道路网络情况统计表	表 B.22
表 20	室外滑雪场情况统计表	表 B.23

表 B. 2 城区监测范围统计表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城区监测范围面积	城区监测范围面积占比
		平方千米	%
注 1、统计市级行政区的城区监测范围面积及占比情况。城区监测范围面积占比=城区监测范围面积/市辖区面积。			
注 2、行政区划代码的取值按 GB/T 2260 的规定执行，下同。			

表 B.3 城市用地结构统计表

行政区划 划代码	行政区 划名称	一级类		面积	占比	二级类		面积	构成比
		代码	名称	平方米	%	代码	名称	平方米	%
		00	湿地			0303	红树林地		
						0304	森林沼泽		
						0306	灌丛沼泽		
						0402	沼泽湿地		
						1106	内陆滩涂		
						1108	沼泽地		
		01	耕地			0101	水田		
						0102	水浇地		
						0103	旱地		
		02	园地			0201	果园		
						0202	茶园		
						0203	橡胶园		
						0204	其他园地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0302	竹林地		
						0305	灌木林地		
						0307	其他林地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0402	人工牧草地		
						0404	其他草地		
		05	商业服务 业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508	物流仓储用地		
		06	工矿用地			0601	工业用地		
						0602	采矿用地		
						0603	盐田		
		07	住宅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2	农村宅基地		
		08	公共管理 与公共服 务用地			08H1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 地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09	特殊用地			-	-	-	-
		10	交通运输 用地			1001	铁路用地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1003	公路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行政区划 划代码	行政区 划名称	一级类		面积	占比	二级类		面积	构成比
		代码	名称	平方米	%	代码	名称	平方米	%
						1006	农村道路		
						1007	机场用地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01	河流水面		
						1102	湖泊水面		
						1103	水库水面		
						1104	坑塘水面		
						1107	沟渠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12	其他土地			1201	空闲地		
						1202	设施农用地		
						1203	田坎		
						1204	盐碱地		
						1205	沙地		
						1206	裸土地		
						1207	裸岩石砾地		

表 B.4 住宅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 名称	商品住房（地上）		保障性住房（地上）	
			面积	构成比	面积	构成比
			平方米	%	平方米	%
城区监测范围						

表 B.5 就学教育情况统计表（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专门学校）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高等院校						中等职业学校				特殊教育学校						专门学校（工读学校）			
			总个数	面积	职业教育院校		类型		总个数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总个数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型		总个数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院校	...		个数	个数	面积		盲人学校	...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	平方米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个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平方米
区级行政单元																						
市级行政单元																						
注：高等院校、特殊教育学校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6 就学教育情况统计表（中小学、幼儿园）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中小学							幼儿园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型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个数	个数	面积	小学	...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城区监测范围														
注：中小学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7 医疗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医 院											社区卫生服务设施							方舱医院	
			总个数	密度	县（区）级及以上医院	传染病医院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型		等级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型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面积	综合医院	……	一级甲等	……			个数	个数	面积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个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平方米
城区监测范围																					-	-
市级区划单元			-	-	-	-	-	-	-	-	-	-	-	-		-	-	-	-	-		
注：医院的类型、等级，社区卫生服务设施的类型等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 8 社会福利情况统计表

监测 范围	行政 区划 代码	行政 区划 名称	养老设施					儿童社会福利设施					残疾人福利设施				
			总个 数	密度	点状 要素	面状要素		总个 数	密度	点状 要素	面状要素		总个 数	密度	点状 要素	面状要素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	个/平方 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平方 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城区监测 范围																	

表 B.9 文体活动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文化艺术场馆							社区文化活动设施							体育场馆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 型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 型		总个数	密度	足球场地设施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公共图书馆							文化 馆				室内	室外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城区监测范围																							
注：文化艺术场馆、社区文化活动设施的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 10 交通情况统计表(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公共停车场 (地上)			公共停车楼 (地上)			对外交通场站					公共交通场站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数	面积	密度	类型		个数	面积	密度	类型	
												码头	……				公共汽车站	……
													个数					个数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城区监测范围																		
注：对外交通场站、公共交通场站的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11 交通情况统计表（轨道交通、公路、机场用地）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轨道交通站点（地铁站）					高速公路服务区		机场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个数	面积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平方米	个	平方米
区 级行政单元											
市 级行政单元											

表 B.12 公用设施情况统计表（消防站、垃圾集中处理设施、邮政局（所））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消防站							垃圾集中处理设施					邮政局（所）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类型		总个数	面积	密度	类 型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个数	个数	面积	普通消防站	……				生活垃圾收集站	……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数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个	个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城区监测范围																			
注：消防站、垃圾集中处理设施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规定执行。																			

表 B.13 公用设施情况统计表（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供热厂）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自来水厂			污水处理厂			供热厂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乡镇级行政单元									-	-	-
区级行政单元											
市级行政单元											

表 B.14 机关团体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公安派出所				
			总个数	密度	点状要素	面状要素	
					个数	个数	面积
			个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平方米
城区监测范围							

表 B.15 公园与绿地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广 场			公 园			绿 地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数	面积	密度	面积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平方米
城区监测范围									

表 B. 16 殡葬设施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殡葬设施				
			个数	面积	密度	类 型	
						殡仪馆	
						个数	个数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个	个
区级行政单元							
市级行政单元							
注：殡葬设施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 17 水利设施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水电站		
			个数	面积	密度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区级行政单元					
市级行政单元					

表 B. 18 城市安全韧性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城市内涝积水点	应急避难场所（地上）		
			个数	个数	面积	密度
			处	个	平方米	个/平方千米
城区监测范围						

表 B. 19 建筑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 代码	行政区划 名称	商品住房（地上）			保障性住房（地上）			单体房屋建筑					
			占地 面积	建筑总 面积	房屋套 （间）数	占地 面积	建筑总 面积	房屋套 （间）数	占地 面积	建筑 总面积	容积 率	城区建 筑密度	超高层 建筑数 量	房屋套 （间） 数
			平方米	平方米	套（间）	平方米	平方米	套（间）	平方米	平方米	-	%	幢	套（间）
城区监测范围														

表 B. 20 城市更新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 代码	行政区划 名称	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			
			个数	面积	更新改造类型	
					棚户区改造	
					面积	面积
			个	平方米	平方米	平方米
城区监测范围						
注：更新改造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 21 水域网络情况统计表

监测 范围	行政 区划 代码	行政 区划 名称	河流		水渠		湖泊		水库	
			长度	密度	长度	密度	个数	面积	个数	面积
			千米	米/平方米	千米	米/平方米	个	平方米	个	平方米
区级行政单元										
市级行政单元										

表 B. 22 道路网络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代码	行政区划名称	铁路		公路						城市道路				乡村道路		匝道	
			长度	密度	长度	密度	类型		技术等级		长度	城区道路网密度	类型		长度	密度	长度	密度
							国道	...	高速	...			快速路	...				
							长度	长度	长度	长度			长度	长度				
			千米	千米/平方千米	千米	千米/平方千米	千米	千米	千米	千米	千米	千米/平方千米	千米	千米	千米	千米/平方千米	千米	千米/平方千米
区级行政单元																	-	-
市级行政单元																		
城区监测范围			-	-	-	-	-	-	-	-	-	-	-	-	-	-		
注：公路类型、技术等级、城市道路类型按照当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的规定执行。																		

表 B. 23 室外滑雪场情况统计表

监测范围	行政区划 代码	行政区划 名称	室外滑雪场	
			个数	面积
			个	平方米
市级行政单元				

附 录 C

(资料性)

基本统计报告成果要求

C.1 文本尺寸

报告文本外形尺寸为A4（210 mm × 297 mm）。

C.2 封面内容

报告封面应包括以下内容：

- 第一行书写报告名称（居中），如《XX 市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报告（2024）》；
- 第二行书写编制单位全称（居中）；
- 第三行书写编制时间（居中）：****年**月。

封面字体、行间距应适中，整体页面应规范、美观。

C.3 报告内容

报告应包括以下章节：

- 第一章 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工作概况

对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工作基本情况，监测区域的自然地理概况、城市国土空间状况等情况进行说明；

- 第二章 基本统计工作情况

对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基本统计工作的数据源、统计单元、统计指标及计算方法等情况进行说明；

- 第三章 基本统计成果

基于统计指标计算结果，对城市用地结构、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及建设总量等情况进行阐述分析；

- 第四章 基本统计工作小结

围绕基本统计工作的组织架构、实施过程中积累的经验与方法、采用的先进技术手段以及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之处展开详细阐述。

附 录 D

(资料性)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如表D. 1所示。

表 .1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

标准名称及编号			
总体评价	适用性	该标准与当前所在地的产业或社会发展水平是否相匹配？	☐ 是 ☐ 否
	协调性	该标准的特色要求与其他强制性标准的主要技术指标、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产业政策是否协调？	☐ 是 ☐ 否
	执行情况	标准执行单位或人员是否按照标准要求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 是 ☐ 否
实施信息	标准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阻力和障碍？		☐ 是 ☐ 否
	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修改意见	总体意见	☐ 适用 ☐ 修改 ☐ 废止	
	具体修改意见	需修改章节： 具体修改意见：	
反馈渠道	☐ 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 ☐ 省直行业主管部门 ☐ 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组） ☐ 标准起草组（牵头起草单位）		
反馈人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填表说明：为及时掌握标准实施情况，了解地方标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为标准复审提供科学依据，特制定《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可根据实际情况在表格中对应方框打勾，有需要文字说明的反馈意见可在相应位置进行文字描述，也可另附页。

参考文献

- [1] 《2024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实施方案》
 - [2] 《2024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方案》
 - [3] GDPJ 02-2013 地理国情普查基本统计技术规定
-